

# 柏瑞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8 年 11 月 6 日  
發文字號：(108)柏信字第 1080000569 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說明

主旨：謹通知本公司總代理之「柏瑞歐洲研究增值股票基金」(PineBridge Europe Research Enhanced Equity Fund，下稱「本基金」)就柏瑞環球系列基金之公開說明書暨本基金相關附錄修訂乙事，請查照。

說明：

一、頃接獲境外基金管理機構通知，有關本基金之重要銷售文件(包括：柏瑞環球系列基金之公開說明書暨本基金相關附錄)，基於柏瑞環球系列基金之註冊地主管機關愛爾蘭中央銀行之要求，需就該等文件之揭露作出更新。該等通知函目的在於通知本基金之投資人有關愛爾蘭中央銀行之審查及結果，以及隨後對本基金相關文件所作的更新，詳細內容請參境外基金管理機構致本基金投資人之通知函。

二、惠請 貴公司協助將前述本基金相關事宜轉知所屬投資人。

附件：致柏瑞歐洲研究增值股票基金投資人通知函(中、英文版)

正本：三信商業銀行信託部、上海商業儲蓄銀行、台北富邦銀行信託部、臺灣中小企業銀行信託部、永豐銀行理財商品部、合作金庫銀行信託部、安泰商業銀行財富管理部、高雄銀行信託部、國泰世華銀行信託部、凱基商業銀行信託處、華南商業銀行信託部、陽信銀行信託部、臺灣新光銀行信託部、遠東國際商業銀行信託部、聯邦銀行財富管理部、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先鋒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遠東國際商業銀個金產品行銷部、陽信銀行財富管理部、臺灣新光銀行財富管理部、國泰世華銀行財富管理部、台北富邦銀行總行投資商品處、三信商業銀行財富管理部

總經理 董俊男